

股票简称：青岛海尔

股票代码：600690

编号：临 2016-014

青岛海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及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 回购审批情况

青岛海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于 2015 年 8 月 24 日召开的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公司回购方案的基本情况如下：

1、回购股份的方式

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2、回购股份的用途

回购的股份将注销，减少注册资本。

3、回购股份的价格区间

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16.78 元/股，即以每股 16.78 元或更低的价格回购股票。

4、拟回购股份的种类、数量及其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本次回购股份的种类为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在回购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每股 16.78 元的条件下，预计可回购不少于 2,980 万股公司股份，约占公司回购实施前总股本的 0.49%，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

5、拟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以及资金来源

公司本次拟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6、回购股份的期限

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回购方案之日起六个月内。如果在此期限内回购资金使用金额达到最高限额，则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回购期限自该日起提前届满。

二、 回购实施情况

公司于2015年9月11日披露了《青岛海尔股份有限公司回购报告书》，并于2015年9月14日首次实施了回购。

截至2016年2月24日，公司已回购股份数量为18,050,34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29%，购买的最高价为9.80元/股，最低价为8.02元/股，支付的总金额约为160,044,579.72元（含交易费用）。

截至本次回购期满，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比例、使用资金总额均未超过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回购方案预计内容。本次回购不会对公司的经营、财务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

三、 回购期间相关主体买卖股票情况

自公司披露回购股份预案之日起至发布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前一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均不存在卖出公司股票的情况。

四、 股份注销安排

经公司申请，公司将于2016年2月26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注销所回购股份，并及时注销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和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事宜。

五、 股份变动报告

根据股份注销情况，股份变动报告编制如下：

单位：股

股份类别	回购前		本次回购 股份总数	回购完成后	
	股份数（股）	比例 （%）		股份数	比例（%）
限售条件流通股	613,687,188	10.02		613,687,188	10.05

无限售条件 流通股	5,509,467,080	89.98	18,050,341	5,491,416,739	89.95
总股本	6,123,154,268	100.00	18,050,341	6,105,103,927	100.00

五、 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回购专用账户持股数量查询证明。

特此公告。

青岛海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2月25日